

平梁镇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推动行政权力全过程公开、公共服务全流程公开、社会关切全方位回应的原则，巩固政务公开成果，规范政务公开要求，深化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，有效地促进社会事务更加健康、稳定、快速地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要求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准确将群众普遍关注的稳岗就业、公务员和事业单位招聘、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内容，对涉及的法规政策、部门文件、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情况等及时予以公开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镇通过微信公众号“平梁在线”发布信息 497 条，为社会公众提供一个快捷方便的政务公开和信息服务平台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镇无依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镇明确了党政办为信息公开工作牵头部门，各职能站所相互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，在全镇构建起了“统一领

导，分级落实，部门协作，责任到人”的立体工作体系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一方面，通过我镇“平梁在线”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公开宣传栏等载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做到全面真实、及时准确、重点突出。同时，在各村落实信息公开联系人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有效。另一方面，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真实性和制度化、规范化上下功夫，通过改进和完善，逐步建立了信息公开申请受理、保密审查、监督检查等一系列制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3 年的政务公开工作，镇政府、各村（社区）按照政务公开的程序要求，做到应公开，尽公开，严格了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形成群众监督、内部监督、人大监督的舆论监督体系。使村（居）民了解的各项事务的办事流程，享受到监督村（居）委会运行的权利，保障了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促进了干部和群众关系融洽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	法律 服务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	0	0	0	0	0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的格式需要进一步规范，信息公开专业化水平还需提高。二是缺少相关专业的人才，在采编、收集及运用网络载体公开水平能力不足。三是在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上还需再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切实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宣传。按照法规、制度的规定，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公开内容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。二是加大相关领域的人才培养力度，认真抓好抓落实，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。三是加大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，设立更为专业化的公示

栏，同时进一步加强网络宣传等多渠道宣传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